

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《劳动教育》课程开课方案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》、教育部《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（试行）》（教材〔2020〕4号）、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通知》（粤教思函〔2022〕7号）、《深圳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》（深教规〔2022〕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推进学校一流育人新架构建设，根据《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劳动教育实施方案》《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劳动教育教学工作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，加强劳动教育教学工作，结合2022级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相关规定，计划将劳动教育课程相关教学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课程开设需求现状

根据我校各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，《劳动教育》为各专业必修的公共基础课，16学时1学分，统一在大一下学期开设。2022-2023（2）学期将面向11个二级学院2022级专科新生开课，课程需求总量为6616人，涉及146个行政班、49个专业。具体需求数据汇总如下表1所示：

表1 劳动教育课程需求统计

| | 专业数 | 行政班数 | 学生数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软件学院 | 5 | 15 | 673 |
| 信息与通信学院 | 4 | 13 | 595 |
| 微电子学院 | 4 | 14 | 636 |
| 计算机学院 | 4 | 12 | 570 |
| 数字媒体学院 | 5 | 15 | 644 |
| 智能制造与装备学院 | 5 | 12 | 551 |
| 交通与环境学院 | 5 | 12 | 556 |
| 管理学院 | 6 | 18 | 815 |
| 财经学院 | 4 | 16 | 719 |
| 应用外语学院 | 3 | 11 | 500 |
| 中德机器人学院 | 4 | 8 | 357 |
| 汇总 | 49 | 146 | 6616 |

二、课程安排

（一）总体安排

根据学校统一部署，公共课教学部（素质赋能中心）在校内各部门大力支持下，已完成在线慕课资源建设，自建数量足够的资源，能够实现在线评测、在线记录学生的学习情况，设置互动式、答疑、讨论板块等，能够满足劳动教育课程教学需求。

课程实施方式为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。具体采用“4学时线下教学+12学时线上慕课教学”方式错峰安排实施。其中校历第1~4周错峰安排线下首课辅导课，第8~11周按相同顺序安排线下结课辅导课，中间周数为慕课在线学习，在线考核安排在结课辅导课的次周完成。总体周次安排如下表（具体各专业课表根据实际情况统筹确定）：

表2 课程总体安排汇总表

| | 首课辅导课 | 线上慕课 | 结课辅导课 | 在线考核 |
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|-------|------|
| A专业（13个） | 第1周 | 第2-7周 | 第8周 | 第9周 |
| B专业（12个） | 第2周 | 第3-8周 | 第9周 | 第10周 |
| C专业（12个） | 第3周 | 第4-9周 | 第10周 | 第11周 |
| D专业（12个） | 第4周 | 第5-10周 | 第11周 | 第12周 |

（二）具体安排

1. 线下教学安排

线下教学以专业为单位组织授课，分为首课辅导课和结课辅导课两次实施，共4学时。

教师教学工作量按《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（2021年修订）》（深信院(2021)138号）文件，参照“开大课”规定，以授课节数乘以学时系数计算。

2. 线上教学安排

线上教学以行政班为单位组织实施，分为理论学习和实践学习两部分，共12学时。理论学习方面，学生通过登录线上平台选择部门录制课程资源的《劳动教育》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线上学习。课程教学过程中，任课教师负责答疑、讨论、批改作业，组织学生按照要求在线学习《劳动教育》慕课课程，并负责该门课的线上资源管理、学习进度管理，同时还要做好线上教学技术支持及学生学习

督促工作。实践学习方面，学生按照老师安排自主参加劳动实践活动，并通过线上平台提交照片、视频、劳动感悟等实践作业，任课教师负责指导、评价等。

教师工作量参照学校公共拓展课有关慕课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，按照行政班线上教学工作量 40% 计算，其中课程在线考核不计入教学工作量。

三、关于劳动周集体劳动工作量的建议

按各级文件要求，各专业每学年要设立劳动周。劳动周可以采用集体劳动与专题讲座、团会班会、劳动技能竞赛、劳动成果展示、专业技能实践等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其中，集体劳动由公共课教学部（素质赋能中心）统筹，联合后勤基建处等部门发送任务包，二级学院组织学生开展劳动实践。

为了更好地开展劳动周工作，建议对劳动周集体劳动组织工作计管理工作量（计课酬不计教学工作量）。具体标准建议如下：

1.二级学院集体劳动执行组织管理工作量：参照《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（2021 年修订）》（深信院(2021)138 号）文件“实习管理”每生每周 0.25 学时计算规定，执行每生 0.05 学时（0.25 学时/5，一周按 5 日计）标准，乘以每学年实际组织参加集体劳动学生数计算。

2.公共课教学部（素质赋能中心）统筹工作量：同上标准，乘以每学年各二级学院学生数平均值（学生总数/二级学院数）计算。

3.后勤基建处等部门协同组织工作量：同上标准，乘以每学年各二级学院学生数平均值（学生总数/二级学院数）计算，如协同部门为多部门，则按工作任务比例分配。

公共课教学部（素质赋能中心）
2022 年 11 月 8 日